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
承辦人：約僱職代 蘇珮儀
電話：03-3322101#7592
電子信箱：10030198@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26日
發文字號：桃教高字第11100911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376735100E_1110091136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10091136_ATTACH2.pdf)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
北區課程推動中心)辦理「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學習成果
講座」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9月22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128032號函辦理。
- 二、旨揭講座係為促進教師理解與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精神與內涵，並協助各學科的教師瞭解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學習成果的相關製作。
- 三、旨揭講座資訊如下：
 - (一)日期：111年10月29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中午12時。
 - (二)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 (三)報名方式：詳如實施計畫，本次講座錄取名單以主辦單位通知為準，敬請報名教師留意信件通知，因應防疫措施，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 四、請貴校鼓勵教師參加並核予相關人員公(差)假出席。





五、若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計畫聯絡人：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
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
學）余小姐、吳先生，電子信箱：ccip@gs.hs.ntnu.edu.
tw。

六、檢附來文及實施計畫各1份。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桃園美國學校除外)

副本：



裝

訂

線

